

浙江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

浙江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关于 印发《2023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 有关项目要求》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根据《2023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活动方案》（浙教办函〔2023〕131号），2023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活动内容分为艺术表演类、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艺术作品类（含学生艺术作品和高校校长书画摄影作品）、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四大类。现将《2023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有关项目要求》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浙江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

2023年5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有关项目要求

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全国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的通知》（教体艺函〔2023〕3号）精神，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活动内容分为艺术表演类、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艺术作品类（含学生艺术作品和高校校长书画摄影作品）和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四大类，相关项目要求与全国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相衔接。

一、承办单位

艺术表演类项目及闭幕晚会由浙江音乐学院承办。艺术作品类（含学生艺术作品和高校校长书画摄影作品）、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由温州大学承办。

二、活动主题

围绕“民族魂·中国梦”的活动主题，展现当代大学生与祖国同行、与时代同行、与梦想同行的价值追求，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爱国主义精神。

三、对象和分组

艺术表演、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和学生艺术作品的参加对象为全日制普通高校的在读本科生、专科生以及全日制研究生，分为甲、乙两个组别，甲组为非艺术类专业的学生，乙组为艺术类专业的学生。留学生可参照上述分组。高校校长书画摄影作品的参加对象为高校校级党政领导干部。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

例的参加对象为全省普通高校、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有关教研科研单位。

四、项目要求

同一个节目的参加者和同一件作品的创作者必须是同一学校的学生，甲乙组学生之间不得跨组组队。

（一）艺术表演类

艺术表演节目分为集体项目和个人项目，包括声乐、器乐、舞蹈、戏剧（戏曲）、朗诵五种类别。

1.声乐

合唱：合唱队人数不超过 40 人，钢琴伴奏 1 人，指挥 1 人（应为本校教师），每支合唱队可演唱两首作品（其中至少一首中国作品），演出时间不超过 8 分钟。

小合唱或表演唱：人数不超过 15 人（含伴奏），不设指挥，不得伴舞，演出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个人声乐节目（校园十佳歌手）：包括美声、民族、通俗三类唱法，自选一首作品演唱，自行安排钢琴伴奏人员，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2.器乐

合奏：乐队人数不超过 65 人，指挥 1 人（鼓励本校教师担任），演出时间不超过 9 分钟，鼓励演奏中国作品。

小合奏或重奏：人数不超过 12 人，不设指挥，演出时间不超过 6 分钟。

个人器乐节目：自选一件乐器演奏，可从中国乐器（二胡、琵琶、扬琴、古筝、笛子等）、外国乐器（钢琴、手风琴、小提琴、大提琴、长笛、单簧管、小号等）中选择，乐器自备，不带伴奏，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3.舞蹈

群舞：人数不超过 36 人，演出时间不超过 7 分钟。

个人舞蹈节目：包括民族舞、古典舞、芭蕾舞，自选一个舞蹈片段表演，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4.戏剧

集体节目：含戏曲、校园短剧、小品、歌舞剧、音乐剧等。人数不超过 12 人（含伴奏），演出时间不超过 12 分钟。

个人戏曲节目：自选一个戏曲片段表演，时间不超过 8 分钟。

5.朗诵

集体节目：作品文体不限，须使用普通话，人数不超过 8 人（含伴奏，学生不作道具设置，不得伴舞），演出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个人朗诵节目：作品文体不限，须使用普通话，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二）学生艺术作品

学生艺术作品需提交 400 字以内的创作说明（包括作品主题简介和创作过程介绍）纸质版和电子文档。

1.绘画作品

国画、水彩/水粉画（丙烯画）、版画、油画，或其他画种。
尺寸：国画不超过四尺宣纸（69cm×138cm）对开，其他画种尺寸均不超过对开（54cm×78cm）。

2.书法、篆刻作品

书法、篆刻作品尺寸不超过四尺宣纸（69cm×138cm）。

3.摄影作品

单张照和组照（每组不超过4幅，需标明顺序号）尺寸均为14英寸（30.48cm×35.56cm）；除影调处理外，不得利用电脑和暗房技术改变影像原貌。

4.设计

含平面设计和立体设计。平面设计作品尺寸不超过对开（54cm×78cm），立体设计作品尺寸不超过50cm（长）×50cm（宽）×50cm（高）。

5.微电影

片长不超过15分钟，视频统一采用MP4或MPG2格式，作者须保留MOV或AVI格式视频文件。

五、报送数量

（一）艺术表演类节目。每所普通高校（独立学院）共可报送8个节目（包括集体节目和个人节目），有乙组专业的学校可增报4个乙组节目，艺术节承办高校、省大学生艺术团各分团学校可在总量上再增报1个节目。

比例要求：每个项目（声乐、器乐、舞蹈、戏剧、朗诵）不

能超过本校报送节目总数的 30%；甲组不低于本校节目总数的 60%，乙组不超过 40%（浙江传媒学院、浙江音乐学院、浙江艺术职业学院除外）；集体项目不低于本校节目总数的 70%，个人项目不超过 30%。

（二）学生艺术作品。每所高校可上报 10 件作品，有乙组专业的学校可增报 2 个作品，艺术节承办高校、省大学生艺术团各分团学校可在总量上再增报 1 个作品。除微电影外，每件艺术作品作者限 1 人，每个项目（绘画、书法/篆刻、摄影、设计、微电影）每名作者限报 1 件。除中国美术学院外，各高校报送的作品乙组总数不超过 4 件。

六、报送要求

（一）节目用 U 盘报送。视频采用 MP4 或 MPG2 格式（压缩带宽不低于 10M，分辨率 1920×1080），使用一个固定机位正面全景录制，声音和图像须同期录制，不得后期配音合成。每个节目视频以单独文件制作（文件大小不超过 1G，不要多个文件合成）并以“节目名称（组别）”命名，播放的内容中不得出现学校名称、学生姓名和指导教师姓名等信息。U 盘内包含节目视频、节目报送汇总表及参演人员信息采集表（电子稿及盖章后的 PDF 格式扫描件）。同一类节目存放在一个文件夹并以节目类别命名，U 盘上需粘贴标签注明报送学校、节目类别等信息。纸质版盖章原件一并报送。同一学校的所有参赛资料统一报送。

（二）作品均不用装裱。所有作品以原件和数码照片两种方

式报送。原件报送要求：填写《作品标签卡》（见附表3），由所在学校审核后在《作品标签卡》上盖章后，粘在作品的背面右下角；版画作品按惯例需在画面四周留出空白并署名。数码照片报送要求：JPG格式，大小不低于10M，分辨率达到300dpi，文件以“作品名称（组别）”命名，并附含创作说明在内的《作品标签卡》电子稿；同一类作品存放在一个文件夹并以作品类别命名，U盘上需粘贴标签注明报送学校、作品类别等信息。作品报送汇总表电子稿、纸质版盖章原件、盖章后的PDF格式扫描件一并报送，同一学校的所有参赛资料统一报送。

（三）U盘和作品原件不退还。组委会对参赛作品有权在相关活动和资料编印中使用（包括印制光盘、编辑画册、举办展览、宣传、上传网络等），不支付作者稿酬，作者享有署名权。报送的艺术表演节目和艺术作品如发生著作权问题，由报送学校承担相关责任。

七、高校校长书画摄影作品

按照全国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的相关要求，向全省各高校征集校长绘画、书法、篆刻、摄影作品，每人限报1幅。作品的具体规格要求、报送方法与学生艺术作品的相关项目相同。作品不用装裱，原件一律不退还。作品的名称以及创作者的姓名、单位、职务、联系电话等可在作品背面注明，并附400字以内的创作说明。

八、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

内容与要求参照《全国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方案》（见附件5）。各高校可根据自身特点和优势，上报1—2个。申报材料包括工作坊项目方案报送表（附件6）电子稿、加盖公章的纸质稿和反映工作坊项目的现场实践视频（时长不超过8分钟，采用MP4或MPG2格式）。

九、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

内容与要求参照《全国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的相关要求》（见附件7）。参加评选的案例，须经高校评选推荐、统一报送，不接受个人直接报送。每所高校可申报5篇。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附件8）一式2份，加盖单位公章，案例电子稿及纸质稿一式5份。

十、报送办法

请各高校严格按通知要求，按照参赛项目，填写报送表格（见附表），将各类申报表格材料纸质版（加盖学校公章）、电子版和节目视频、作品数码照片，以及美术作品原件、案例等分别报送承办单位，原则上一次性集中报送。艺术表演类节目报送时间为7月1日—7月10日，艺术作品、艺术实践工作坊、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等报送截止时间为9月1日—9月10日。

（一）艺术表演类节目报送至浙江音乐学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浙音路1号，邮编：310024。寄送时请在信封上注明报送学校和项目类别。

联系人：郭启乐，联系电话：0571-89808092，手机：

18953556286。

（二）艺术作品、艺术实践工作坊、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报送到温州大学，地址：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茶山高教园区温州大学北校区美术馆，邮编：325035。寄送时请在信封上注明报送学校和项目类别。

联系人：石建林，联系电话：手机：15167363590，电子邮箱：892667292@qq.com。

（三）各校申报艺术节优秀组织奖的材料（2023 年开展校级艺术展演活动方案、活动总结等书面、音像资料），加盖学校公章后，请于 9 月 20 日前寄送至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办公室，相关材料的电子稿请发送至电子邮箱：zjsysjy@126.com。联系人：鲍龙飞，联系电话：0571-88008881，地址：杭州市文晖路 321 号浙江省教育厅体卫艺处，邮编：310014。

附件：1.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艺术表演类节目报送汇总表

2.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参演人员信息采集表

3.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艺术作品报送汇总表

4.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艺术作品标签卡

5.全国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方案

- 6.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方案报送表
- 7.全国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的相关要求
- 8.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申报书

附件 1

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艺术表演类节目报送汇总表

学校（公章）：_____

序号	项目	节目形式	节目名称	组别	演员人数	节目时长	是否原创	指导教师姓名	联系手机 (填一名)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办公及手机）：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传真电话：_____

- 注：1.【项目】：填写“声乐、器乐、舞蹈、戏剧、朗诵”5个项目。
2.【节目形式】：“声乐”：合唱、小合唱、表演唱、个人声乐；“器乐”：合奏、小合奏、重奏、个人器乐；“舞蹈”：群舞、个人舞蹈，“戏剧”：短剧、小品、戏曲、音乐剧、歌舞剧、个人戏曲等，“朗诵”：朗诵、个人朗诵等。
3.【组别】：甲组、乙组。4.【指导教师】：表演人数 3 人及以下的节目限 1 名，其他节目不超过 3 名。

附件 2

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参演人员 信息采集表

学校（公章）：_____

参演项目：_____ 节目名称：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类别	备注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手机）：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注：1. 【类别】：填“学生、教师”；

2. 【备注】：填写“指导教师、指挥、伴奏”等，如非本校人员，需注明单位。

附件 3

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艺术作品报送汇总表

学校（公章）：_____

序号	项目	形式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组别	指导教师	联系电话	备注

填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注：1.所有的学生艺术作品都需要填写此表，一所高校填写一张表；2.“项目”：填写“绘画、书法/篆刻、摄影、设计、微电影”；3.“形式”：填写国画、油画等；4.除微电影外，艺术作品作者、指导老师均限 1 人。

附件 4

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艺术作品
标签卡

作品名称				作品尺寸	
项目和形式		作者姓名		作者身份证号	
组别		指导教师姓名		指导教师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电子邮箱					
学校名称					
通信地址					
创作说明（400 字以内）：					
作者声明： 本作品系本人独立完成，不存在侵害他人知识产权问题。本人同意本作品可由浙江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保存、汇编成集。本人完全意识到以上声明的法律结果由本人承担。 作者签名：学校审核盖章： 年 月 日					

全国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 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的相关要求

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是一项集体性、实践性、互动性、体验性的视觉艺术创作实践项目。

一、工作坊内容

围绕“艺术与科技”“艺术与生活”“艺术与美丽乡村”“艺术与校园”四个项目开展活动。

（一）艺术与科技。基于信息时代和科技革命，用艺术形式助力科技水平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促进产业升级和成果转化、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展示艺术与人工智能、航天技术、信息技术、新材料等深度融合的探索实践。

（二）艺术与生活。展现艺术与生活融合，把艺术成果服务于人民群众的高品质生活需求，用艺术创造美好生活，提升审美韵味、生活品位。展示美好生活品质的创意创新实践，如日用品、装饰品的设计制作等。

（三）艺术与美丽乡村。聚焦共同富裕，助力乡村振兴，展现艺术与美丽乡村建设融合，将艺术元素应用于乡村规划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展示推动乡村发展的创意创新实践，如农村景观设计、主题墙绘、农副产品包装设计等。

（四）艺术与校园。用艺术美化校园，助力教育资源数字

化建设，引领学校审美品味，营造良好校园文化氛围，展示校园文化创意创新实践，如校内环境设计、教室环境创设、校服设计、学习用品（用具）设计等。

二、报送要求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在本地组织评选并公示的基础上报送工作坊进行全国评选。申报材料包括项目基本信息、项目简介、设计思路和特色描述、展区设计方案和反映工作坊项目的现场实践视频(时长不超过8分钟,采用MP4或MPG2格式)。历届已获奖工作坊不得重复申报。

三、组队与人员要求

以高校为单位组队，一队一坊，每队参展人数为10人，其中学生7—9人，指导教师1—3人。

四、展示要求

入围参加全国现场展示的工作坊由组委会统一提供展位和基础平台，每个展位尺寸为6米（长）×4米（宽）×2.5米（高），展位内的平台包括一定数量的展台、操作台和座椅组合，展位和平台的具体布置由各参展队伍负责。

附件 6

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 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方案报送表

参加学校（请填写全称）	
展示项目名称（限 1 项）	
指导教师姓名 （不超过 3 名）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工作坊项目简介（不超过 500 字）	

设计思路和特色描述

展区设计方案（另附设计图稿）

报送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座机和手机）：

电子邮箱：

附件 7

全国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 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的相关要求

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是一省份、一校、一院系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在美育改革创新实践中所形成的具有引领性、突破性、示范性的做法、举措和经验。

一、选题范围

案例一般应包括背景、做法、成效、探讨等要素。应主题突出、层次分明、特色鲜明、资料翔实、语言生动，富有感染力。案例摘要 300 字左右，正文不超过 5000 字。展演活动重点围绕以下选题内容征集优秀案例。

- （一）高校美育专兼职教师队伍建设
- （二）高校公共艺术课程建设与推进模式
- （三）高校美育评价体系建设
- （四）高校学生艺术社团及实践工作坊建设
- （五）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
- （六）高校开展美育浸润行动经验做法
- （七）高校美育资源与社会艺术资源共享共建典型做法
- （八）高校名师工作室建设经验做法

二、原则

（一）真实性。因地因校制宜、从实际出发，充分体现时代要求和人民需求，禁止虚构、杜撰和抄袭。

（二）创新性。以体制机制创新为突破口，为推进高校

美育改革发展进行积极探索，方法上有创新，措施上有亮点。

（三）实效性。对高校美育改革发展具有明显的推进作用，取得积极、良好的效果，得到广泛关注和认可。

（四）典型性。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对其他地区、学校具有借鉴意义和应用价值。

三、报送要求

（一）格式要求

1.A4 纸张，上边距 3.8 厘米，下边距 3.2 厘米，左边距 3.5 厘米，右边距 2.5 厘米。

2.正文主标题居中对齐，使用华文中宋二号字。主标题的段后间距设为 0.5 行。如有副标题需另起一行，使用破折号加宋体小二号字如：“——*****”。

3.正文一级标题使用黑体三号字，序号使用汉字加顿号如：“一、”。二级标题使用楷体三号字，序号使用汉字加括号如：“（一）”。三级标题使用仿宋三号字，序号使用三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的阿拉伯数字加点如：“1.”。

4.正文使用仿宋三号字，首行缩进两字符，行距设置为 1.5 倍。正文须配 5—10 幅插图，图片下方附 50 字以内说明，须注明拍摄者。

（二）报送方式

各省份要在广泛征集案例的基础上，认真组织省级案例评选，举办省级优秀案例报告会，并按照规定数量公示后推荐优秀案例报送全国展演活动组委会，全国展演活动组委会将评选出优秀案例编印成集。

附件 8

2023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 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申报书

报送学校 (公章)			
案例题目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案例简介 (限 500 字以内, 可另附页)			